

证券代码：872127

证券简称：清铎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福建清铎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1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4 月 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林清修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总经理将公司总体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林清修先生将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工作总结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及经营状况，公司组织编写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报告包含的信息公允、全面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报告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编号 2024-010）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编号 2024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对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相关事项以及相关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经营发展计划，对 2024 年度预计的财务收支进行预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（编号 2024-012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福建清铨茶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（编号 2024-013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林清修、何紫英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（编号 2024-01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福建清铎茶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- 二、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对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》

福建清铎茶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9 日